

证券代码：300487

证券简称：蓝晓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债券代码：123027

债券简称：蓝晓转债

##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签约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本次项目尚未签订合同并完成交货，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珠峰”）《签约通知书》，公司在收到通知书5日内将洽谈签订合同相关事宜，将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签约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吨/年碳酸锂规模卤水提锂项目吸附段设备供货

**合同价格：**人民币 650,000,000.00 元。

**发货及验收周期：**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 1 万吨碳酸锂规模卤水提锂吸附设备的发货；7 月 31 日前完成 1.5 万吨碳酸锂规模卤水提锂吸附设备以及 1 万吨碳酸锂规模卤水提锂吸附剂的发货；9 月 30 日前完成 1.5 万吨碳酸锂规模卤水提锂吸附剂的发货；装填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性能考核全部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0 日。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西藏珠峰向公司支付预付款，后续款项西藏珠峰将按照合同约定进度向公司分批支付货款。

**生效条件：**项目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有效印章，收到预付款后生效。

双方责任：西藏珠峰应当按合同约定按期付款，并负责对公司设备的检验以及合同设备自上海货仓至项目所在地的运输、出口报关、清关、货到现场的安装、调试配合、验收、组织性能考核。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设备制造、运输和交付，并负责合同设备在项目现场的指导安装、调试、配合验收。

以上具体事宜，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 二、本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预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6.5 亿元，约占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总额的 70.45%。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也不会因履行合同对合同当事人形成重大依赖。

该项目的实施将成为公司在盐湖提锂领域首个海外盐湖提锂工程案例，将丰富公司吸附法提锂技术在盐湖提锂领域继青海、西藏之后向南美卤水拓展的覆盖范围。公司多年来的海外整线项目经验以及远程调试中心，将为该项目的实施起到良好的技术保障。该项目的实施将再一次增加公司吸附法盐湖提锂技术的大型工业化案例并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持续积累公司在金属领域的项目经验，并对公司自身资源及新能源业务板块发展起到积极影响。

## 三、风险提示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西藏珠峰签订正式合同，合同签订和合同执行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具体内容及项目金额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

2. 上述项目合同的签署以及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涉及到海外项目的特点，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2 日